

MEC

MONGOLIA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6)

致各股東：

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致函閣下，以尋求閣下有關日後擬收取本公司發送之公司通訊^{附註}之選擇。

閣下可選擇：

- 一、閱覽登載於本公司網頁www.mongolia-energy.com之公司通訊(「網頁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
- 二、只收取英文版印刷本；
- 三、只收取中文版印刷本；或
- 四、同時收取本公司公司通訊之中、英文版印刷本。

本公司鼓勵閣下利用網頁版本(見回條 — 「選擇網頁版本」 — 方格1)，以示閣下日後完全不會收取公司通訊之印刷本。電子通訊方式較方便快捷，有助減少耗用地球天然資源，同時節省本公司之印刷及郵寄成本。即使閣下已選擇網頁版本，倘閣下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發出合理書面通知，則有權隨時更改閣下之選擇。倘閣下已選擇網頁版本，不論因任何原因以致在收取或連結至任何公司通訊時遇到困難，閣下應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絡，並要求取得有關公司通訊之印刷本。本公司將免費寄出有關公司通訊之印刷本予閣下。

請於隨附之回條上適當方格內打勾，簽署後連同回郵信封，寄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倘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一日前仍未收到閣下之回條，及直至閣下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發出合理書面通知為止，本公司只會向擁有中文姓名及香港地址之個人股東寄發日後刊發之公司通訊中文版印刷本，而其他股東(包括居住於海外之股東及公司股東)則只會獲發英文版印刷本。閣下可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發出合理書面通知，以更改閣下先前通知本公司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之選擇。

由發送日期起，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將備有公司通訊之中、英文版印刷本，以供索取。該等公司通訊之中、英文版本亦登載於本公司網頁www.mongolia-energy.com及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以供閱覽。

倘閣下對本函有任何查詢，請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香港公眾假期除外)致電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客戶服務熱綫(852) 2980 1333。

承董事會命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鄧志基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附註：公司通訊包括本公司發出或將向閣下發出，以供閣下知悉或採取行動之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年報、中期報告、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等。

* 僅供識別

回條

致： **Mongolia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
（股份代號：276）
經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本人／吾等欲以下列方式收取本公司之公司通訊：
（請在以下一個方格內打勾）

1. 選擇網頁版本

- 本人／吾等欲依據本公司網頁登載之文本，以代替任何或所有公司通訊，並於本人／吾等之電郵地址_____ ^(附註5) 收取公司通訊登載於本公司網頁之電郵通知。

2. 印刷文件 — 語言選擇

- (a) 本人／吾等欲收取所有公司通訊之英文版印刷本（惟本人／吾等明白並同意本公司可（如其欲）向本人／吾等發出若干公司通訊之中、英文版本）。
- (b) 本人／吾等欲收取所有公司通訊之中文版印刷本（惟本人／吾等明白並同意本公司可（如其欲）向本人／吾等發出若干公司通訊之中、英文版本）。
- (c) 本人／吾等欲收取所有公司通訊之中、英文版印刷本。

股東全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註冊地址：_____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附註：

1. 在本回條上，請只在一個方格內打勾。任何回條若未符合上文要求或不正確地填寫，將告無效。
2. 公司通訊包括由本公司發出或將發出以讓本公司股東知悉或採取行動之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年報、中期報告、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3. 在選擇閱覽於本公司網頁登載之公司通訊網頁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時，閣下即明確表示同意放棄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之權利。
4. 倘閣下之股份屬聯名持有，則本回條須由該名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聯名持有股份其姓名位列首位的股東簽署，方為有效。
5. 倘閣下沒有提供電郵地址，本公司將不會在登載公司通訊時通知閣下。
6. 上述指示將適用於日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之所有公司通訊，直至閣下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發出合理書面通知另作選擇為止。
7. 股東有權隨時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發出合理書面通知，要求更改本公司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或語言版本之選擇。
8. 日後所有公司通訊之中、英文版本將登載於本公司網頁 www.mongolia-energy.com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 www.hkexnews.hk，以供閱覽。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i) 本聲明中所指之「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之涵義。
- (ii)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若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之指示。
- (iii)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說明之用途，將閣下之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iv)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之條文查閱及／或修改閣下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閣下之個人資料之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本表格以中文及英文發出。中、英文版本內容如有任何不相符，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僅供識別